

## 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四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七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。**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**九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**十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；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十一、会议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**

周路明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经审核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会议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，审议了《关于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周路明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经审核，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04月28日